

##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年度内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融资，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的融资事宜由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河南京立喜来登酒店有限公司、葛庆、葛欢欢通过单独或联合方式提供担保措施。具体内容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京立喜来登酒店有限公司为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葛庆为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葛欢欢为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时葛庆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葛

欢欢为公司副董事长，均属于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5人，其中葛庆、葛欢欢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与本议案无关联关系的董事3人，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鹤壁市淇县朝歌北路东段路南    | 有限责任公司 | 葛庆    |
| 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九州路145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石伟    |
| 河南京立喜来登酒店有限公司  | 淇县朝歌镇云梦大道东段路南    | 有限责任公司 | 葛欢欢   |
| 葛庆             | 河南省淇县朝歌镇一中北路4附1号 | -      | -     |
| 葛欢欢            | 河南省淇县朝歌镇一中北路4附1号 | -      | -     |

### (二) 关联关系

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京立喜来登酒店有限公司为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葛庆为河南省朝歌

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葛欢欢为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时葛庆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葛欢欢为公司副董事长。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年度内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融资，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的融资事宜由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河南京立喜来登酒店有限公司、葛庆、葛欢欢通过单独或联合方式提供担保措施。具体内容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不向本公司收取任何费用，是对公司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对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有重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助于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

资金，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六、备查文件目录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25 日